

毕业生档案温馨提示

学生在校时叫学生档案，毕业后叫人事档案。总的来说它是个人经历的记录，也是人事管理和服务的依据。

学生档案主要包含高中材料和报考材料、入学登记表、毕业生登记表、学习成绩单、授予学位通知、在校期间的奖惩材料、党团材料、体检表以及毕业生报到通知书等材料。

学生档案除了供用人单位考察录用人员之外，也是维护个人权益和福利的凭证，无论是工作调动、考研、公务员招考，还是转正定级、职称评审、考资格证、办理各种人事手续、工龄认定、社保办理、住房补贴发放、入党、办理退休等，都要用到它，所以同学们一定要重视个人的档案！

问：档案这么重要，那离开学校，档案怎么办呢？

登录北航就业资讯网（career.buaa.edu.cn）填写完善个人信息和“毕业去向登记”，通过学院和学校审核后，填写“户档手续办理”，确认户档信息。户档信息的填写时间为学籍部门注册毕业后或学院辅导员通知毕业生填写。

一定要填写“户档手续办理”，不填写将导致档案无法转出。

一定要留好手机号，方便接收档案转递的 EMS 单号短信。

一定要关注自己的档案流向，确保档案顺利到达对方单位。

问：那我要怎么查询自己的档案流向呢？

目前，有两种方式可以查询档案流向：

短信发送：

填写户档信息时，请认真填写自己的手机号，方便接收档案转递的 EMS 单号的短信。

线上查询：

登录档案馆网站（archives.buaa.edu.cn），进入学生档案流向查询。

登录北航官网-线上服务大厅-档案馆服务-学生档案查询（校外查询需登 VPN）。

问：原来是这样，那我的档案去哪里了呢？

这要看你毕业后的去向呢。

→留学或准备考研的

如果是毕业后选择留学的，一是可以由学校将档案转到户籍所在地的人力资源公共服务机构，同时办理个人存档手续；二是可以咨询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办理档案委托保管。

备战考研的毕业生档案属于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应转到户籍地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

→去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就业的

高校毕业生到具有档案管理权限的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就业的，由单位直接接收、管理档案。

→去私营企业、外资企业等就业的

由于民营企业、外资企业等无档案管理权限，因此档案可以转到就业地或户籍地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提供档案管理等人事代理服务。

→自主创业，自由职业或灵活就业的

可以由学校将档案转到户籍所在地的人力资源公共服务机构进行保管。

→考上大学生村官的

在合同期内，档案将由学校转至选聘村官所在地的人力资源公共服务机构统一保管。

→被国家和地方重大科研项目吸纳的

根据当地情况，其户口、档案可存放在项目承担单位所在地或入学前家庭所在地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

问：那如果我到基层就业的，如何办理户口、档案、党团关系等手续？

对到西部县以下基层单位和艰苦边远地区就业的高校毕业生，实行来去自由的政策，户口可留在原籍或根据本人意愿迁往就业地区；人事档案原则上统一转至就业单位所在地的县级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由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提供免费人事代理服务；党团组织关系转至就业单位，在工作期间积极要求入党的，由乡镇一级党组织按规定程序办理。

问：我是应征入伍的应届毕业生，档案怎么办呢？我退役之后呢？

回入学前户籍所在地应征的，将户口迁回入学前户籍所在地，档案转到入学前户籍所在地人才交流中心存放。

在学校所在地应征的，可将户籍和档案暂时保留在学校。高校应届毕业生批准入伍后，其户口档案予以注销，档案放入新兵档案。

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出现役后一年内，可视同当年的高校应届毕业生，凭用人单位录（聘）用手续，向原就读高校再次申请办理就业手续，户档随迁（直辖市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问：如果我毕业时没找到工作，我的档案还能在学校存多久？

如果没有找到心仪的工作，可将档案转至你的生源地或经学校同意暂时留在学校，按照政策学校只代为保管**两年**。如果你超过两年未落实工作单位，请主动联系学校将档案发回原户籍所在地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保管。温馨提醒，**档案不允许个人保存**。

问：那档案保管怎么收费呢？

目前档案保管是不收费的。2015年1月1日起，国家取消收取人事关系及档案保管费、查阅费、证明费、档案转递费等名目的费用。各级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机构应提供免费的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

如果同学们还有需要咨询的问题，欢迎大家拨打 **010—82338649** 联系我们！

北航档案馆